# 北京科技大学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

能发〔2026〕20 号

## 关于开展 2025-2026 学年本科生奖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

为做好 2025-2026 学年本科生奖学金评审工作，根据《北京科技大学学生评奖评优办法》（校发〔2025〕36 号）、《关于开展 2025-2026 学年奖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校学发〔2026〕33 号）、《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本科生评奖评优办法（修订）》（能发〔2025〕7 号）及《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本科生评奖评优办法补充通知》（能发〔2025〕11 号）要求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学院本科生评比表彰工作小组

组　长：党委书记、院长

副组长：副院长（本科教学工作）、党委副书记（学生工作）

成　员：党委纪检委员、系教学主任、教授代表、班主任代表、辅导员、学生代表

### 二、本科生奖学金种类、等级、范围和标准

#### （一）特种奖学金

**1. 国家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 10000 元/人，共 16 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 在校二年级以上（含）全日制本科生。

**评审要求：** 申请国家奖学金的学生应当学习成绩优异，加权成绩排名与综合考评成绩排名均位于前 10%（含 10%），社会实践、创新能力、综合素质等方面特别突出。具体条件参见《北京科技大学本科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》（修订）。

**2.国家励志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6000元/人，共39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在校二年级（含）以上全日制本科生中品学兼优，经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，认定标准依据《北京科技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》（校学发〔2019〕23号）。

**3.紫玉基金励志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5000元/人，共2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在校二年级（含）以上全日制本科生中品学兼优，经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，认定标准依据《北京科技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》（校学发〔2019〕23号）。

**4.三晋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二等奖5000元/人，共1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在校二年级以上（含）山西籍全日制本科生。

**5.燕宝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10000元/人，共3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在校二年级（含）以上各方面表现突出的优秀全日制本科生，综合测评排名位于专业前30%。

**6.建龙基金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10000元/人，共1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在校二年级以上（含）各方面表现突出的优秀全日制本科生。

**7.沙钢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10000元/人，共1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在校二年级以上（含）理工科全日制本科生。

**8.比亚迪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10000元/人，共1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在校三、四年级全日制本科生，上一学年综合成绩排名前 20%。学习成绩排名和综合考评成绩排名没有进入前 20%，但达到前 30%（含）的学生，如在其他方面表现非常突出，也可申请北京科技大学比亚迪奖学金，但需提交详细的证明材料，证明材料须经学校审核盖章确认。其他方面表现非常突出是指在道德风尚、学术研究、学科竞赛、创新发明等某一方面表现特别优秀。具体是指：

（1）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表现突出，具有见义勇为、助人为乐、奉献爱心、服务社会、自立自强的实际行动，在本校、本地区产生重大影响，在全国产生较大影响，有助于树立良好的社会风尚。

（2）在学术研究上取得显著成绩，以第一作者发表的通过专家鉴定的高水平论文，以第一、二作者出版的通过专家鉴定的学习专著。

（3）在学科竞赛方面取得显著成绩，在国际和全国性专业学科竞赛、课外学术科技竞赛、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获一等奖（或金奖）及以上奖励。

（4）在创新发明方面取得显著成绩，科研成果获省、部级以上奖励或获得通过专家鉴定的国家专利（不包括实用新型专利、外观设计专利）。

**9. 中天钢铁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5000 元/人，共 4 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能源与动力工程专业在校二年级以上（含二年级）全日制本科生，其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。

**8. 瑞尔基金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5000 元/人，共 4 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在校二年级以上（含二年级）全日制本科生。

**10. 小米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5000 元/人，共 1 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在学习和研究过程中表现突出、品学兼优的二年级以上（含）全日制本科生，上一学年专业成绩排名前 20%。参评者需积极参加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，学术研究成果、科技创新成果丰富。同等条件下成果影响力及对成果贡献较高者优先、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优先。

**11. 晋钢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5000 元/人，共 4 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在校三年级（含）以上全日制本科生。

**12. 南海明珠学生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5000 元/人，全校共 2 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在校二年级以上（含二年级）全日制海南籍本科生，必修课无不及格情况，加权成绩在专业排名中达到前 50%（含）。

**13. 人民特等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5000 元/人，共 4 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在校二年级以上（含二年级）全日制本科生。

**14. 雪迪龙奖学金**

**奖励标准和名额：**5000 元/人，共 10 人。

**评审范围：**环境工程和环境科学专业在校二年级以上（含二年级）全日制本科生。

**（二）人民奖学金**

| 等级 | 奖励金额（元/人） |
| --- | --- |
| 一等 | 3000 |
| 二等 | 1500 |
| 三等 | 500 |

**评审范围：**在校二年级以上（含二年级）全日制在校本科生。

**（三）“民考汉、内地班、区内藏族”学生奖学金**

| 等级 | 奖励金额（元/人） |
| --- | --- |
| 一等 | 3000 |
| 二等 | 1500 |
| 三等 | 500 |

**评审范围：**在校二年级以上（含二年级）“民考汉、内地班、区内藏族”学生（“民考汉、内地班、区内藏族”学生奖学金不能与其他奖学金兼得）。全校范围内统一评选。

## 三、名额分配

详见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2025-2026 学年本科生奖学金名额分配表（附件 3）。

## 四、参评基本条件及参评办法

详见《北京科技大学学生评奖评优办法》（校发〔2025〕36 号）、《关于开展 2025-2026 学年奖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校学发〔2026〕33 号）、《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本科生评奖评优办法（修订）》（能发〔2025〕7 号）及《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本科生评奖评优办法补充通知》（能发〔2025〕11 号）。

## 五、材料提交要求

1.本次奖学金评审工作需使用“智慧学工系统”开展，网址：https://stu.ustb.edu.cn。学生登录系统并维护个人信息后，在“评奖评优”栏目中的“奖学金”模块提出申请，按照学院奖学金评审要求，打印并提交申请表，学生端系统操作指南详见附件 7。

2.参评学生需要按各类奖学金的具体评审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将

材料上交到各年级辅导员处。申请表、成绩单使用原件，严格按要求规范填写，申报材料必须真实、全面。

3.各年级按照《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2025-2026学年本科生奖学金评审工作推进表》(附件4)规定的时间节点准时完成相关工作的评选、申报和推荐工作。逾期不报或不按照规定要求填写、手续残缺的，一律按自行放弃处理。

4.各年级要确保所提交材料真实、准确、规范、一致，并确保申请人符合各类奖学金的资格要求。如有弄虚作假，一经查实，取消该学生当年各类奖学金、个人荣誉称号的评选资格，并追究相关工作人员的责任。

**附 件:**

1.《关于开展2025-2026学年奖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》(校学发〔2026〕33号)

2.评奖评优相关制度文件

3.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2025-2026 学年本科生奖学金名额分配表

4.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2025-2026 学年本科生奖学金评审工作推进表

5.各类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、汇总表

6.个人先进事迹模板

7.学生端系统操作手册

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

2026年9月23日